证券代码:600569　证券简称:安阳钢铁　编号:2025-011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2025年2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5年2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程官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河南安钢南方电磁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安钢南方电磁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电磁新材料公司)融资结构,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南方电磁新材料公司拟与重庆鈊渝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鈊渝金租)以直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租赁物为电磁新材料二期一步工程项目部分设备,计划融资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融资期限不超过5年。公司拟为南方电磁新材料公司以上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同时授权董事长签署公司上述交易所需要的合同及相关文件。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河南安钢南方电磁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二)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河南安钢周口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安钢周口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周口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口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营运资金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公司拟为周口公司以上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同时授权董事长签署公司上述交易所需要的合同及相关文件。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河南安钢周口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融资事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三)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对经理层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决策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拟修订《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经理层授权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00569　证券简称:安阳钢铁　编号:2025-012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会议于2025年2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5年2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保红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河南安钢南方电磁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河南安钢南方电磁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二)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河南安钢周口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融资事项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河南安钢周口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融资事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三、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河南安钢南方电磁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电磁新材料公司)和河南安钢周口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周口公司)提供担保事项为满足南方电磁新材料公司和周口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优化融资结构。公司能够对南方电磁新材料公司和周口公司经营进行有效的监督与管理,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对公司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00569　证券简称:安阳钢铁　编号:2025-013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河南安钢南方电磁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河南安钢南方电磁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电磁新材料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南方电磁新材料公司拟与重庆鈊渝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鈊渝金租)以直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租赁物为电磁新材料二期一步工程项目部分设备,计划融资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融资期限不超过5年。公司拟为南方电磁新材料公司以上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授权董事长签署公司上述交易所需要的合同及相关文件。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向南方电磁新材料公司提供过任何类型的担保业务。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5年2月26日,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河南安钢南方电磁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控股子公司南方电磁新材料公司融资结构,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南方电磁新材料公司拟与重庆鈊渝金租以直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租赁物为电磁新材料二期一步工程项目部分设备,计划融资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融资期限不超过5年。公司拟为南方电磁新材料公司以上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同时授权董事长签署公司上述交易所需要的合同及相关文件。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河南安钢南方电磁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500MADYF2JT7N

(三)注册资本:人民币肆亿捌仟万元整

(四)法定代表人:戚新军

(五)成立日期:2024年9月23日

(六)公司住所:河南省安阳市高新区衡山大街南段路东安钢冷轧工业园内硅钢二期1号厂房

(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钢压延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南方电磁新材料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最近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南方电磁新材料公司资产总额为 96,006,338.63元,资产净额为95,982,198.01元,负债总额为24,140.62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实现净利润-17,801.99 元。(未经审计)

南方电磁新材料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16,000,000	45%
2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44,000,000	30%
3	安阳高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	25%
	合计	480,000,000	10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目前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有利于满足南方电磁新材料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优化融资结构。被担保人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且其现有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53,463.12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76.85%,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453,463.12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76.8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00569　证券简称:安阳钢铁　编号:2025-014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河南安钢周口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河南安钢周口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周口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周口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口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营运资金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公司拟为周口公司以上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授权董事长签署公司上述交易所需要的合同及相关文件。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向周口公司提供的担保业务总额为 292,463.13万元。前述担保总额不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5年2月26日,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河南安钢周口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周口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口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营运资金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公司拟为周口公司以上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同时授权董事长签署公司上述交易所需要的合同及相关文件。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河南安钢周口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600MA45J27R3B

(三)注册资本:伍拾叁亿玖仟捌佰零捌万陆仟壹佰圆整

(四)法定代表人:罗大春

(五)成立日期:2018年7月26日

(六)公司住所:周口市文昌大道东段招商大厦A座15楼

(七)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燃气经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钢、铁冶炼;钢压延加工;铁合金冶炼;石灰和石膏制造;炼焦;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金属结构制造;黑色金属铸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模具制造;金属制品修理;热力生产和供应;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雨水、微咸水及矿井水的收集处理及利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周口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750,743,781.92	11,756,943,708.41
资产净额	3,071,306,550.47	3,929,231,135.70
负债总额	6,679,437,231.45	7,827,712,572.71
项目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232,855,857.47	3,788,967,657.13
净利润	10,720,420.17	-203,031,644.59

周口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河南省赋豫绿色钢铁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7,518.70	46.85%
2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37.05%
3	周口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1,517.28	7.69%
4	周口市产业集聚区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5.56%
5	沈丘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772.63	3.85%
	合计	539,808.61	100.0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目前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有利于满足周口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优化融资结构。被担保人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拥有被担保方的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且其现有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503,463.12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85.33%,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503,463.12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85.3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华扬联众　公告编号:2025-033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苏同先生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共计9,889,241股被司法拍卖,占公司总股本的3.9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司法拍卖网拍阶段已经结束,参与本次司法拍卖用户姓名许譞在本次网络拍卖中以人民币100,171,628元的价格竞买成功公司股票7,600,097股;参与本次司法拍卖用户姓名洪清法在本次网络买卖中以人民币28,966,829元的价格竞买成功公司股票2,289,144股。

●本次司法拍卖前,公司股东苏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姜香蕊女士、上海华扬联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7,424,5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2.67%;如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交割完成,公司股东苏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7,535,28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8.7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为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次司法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拍卖标的最终成交以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后续仍涉及缴纳竞拍余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其最终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将于2025年2月25日10时至2025年2月26日10时在淘宝网岳麓区人民法院司法拍卖平台拍卖公司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共计9,889,241股。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公司通过淘宝网岳麓区人民法院司法拍卖平台公开信息获悉:

(一)苏同先生持有的公司760.0097万股股票,竞价成功。经查询淘宝网岳麓区人民法院司法拍卖平台于2025年2月26日公示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本次司法拍卖竞买结果如下:

“用户姓名许譞通过竞买号H8438于2025/02/26 10:17:15在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760.0097万股股票”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

该标的网络拍卖成交价格:￥100,171,628(壹亿零壹拾柒万壹仟陆佰贰拾捌元)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二)苏同先生持有的公司228.9144万股股票,竞价成功。经查询淘宝网岳麓区人民法院司法拍卖平台于2025年2月26日公示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本次司法拍卖竞买结果如下:

“用户姓名洪清法通过竞买号G4376于2025/02/26 10:00:00在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28.9144万股股票”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

该标的网络拍卖成交价格:￥28,966,829(贰仟捌佰玖拾陆万陆仟捌佰贰拾玖元)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二、其他事项说明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司法拍卖网拍阶段已经结束,本次拍卖标的最终成交以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后续仍涉及缴纳竞拍余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其最终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本次司法拍卖前,公司股东苏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姜香蕊女士、上海华扬联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7,424,5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2.67%;如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交割完成,公司股东苏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7,535,28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8.76%。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为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次司法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经公司核查确认,参与本次司法拍卖竞买用户姓名许譞、洪清法与公司及公司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公司核查,未发现参与本次司法拍卖竞买用户姓名许譞、洪清法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十四条:“上市公司大股东减持或者特定股东减持,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及第二十二条:“(三)通过司法扣划、划转等非交易过户方式执行的,参照适用本指引关于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规定,但本指引第十四条第一款关于受让比例、转让价格下限的规定除外。”规定,本次司法拍卖股份,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减持。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18　证券简称:三旺通信　公告编号:2025-013

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5,683.96	43,942.60	-18.79
营业利润	3,317.26	12,244.88	-72.91
利润总额	3,303.23	12,261.44	-73.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89.68	10,934.61	-69.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69.24	9,457.02	-77.0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1	0.98	-68.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9%	13.06%	下降9.1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00,934.88	108,006.85	-6.55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86,240.48	89,038.00	-3.14
股本	11,036.49	7,512.61	46.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7.81	11.85	-34.09

注:1、上年同期及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本报告期及本报告期末数均为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最终结果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

3、报告期内,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合计转增35,785,794股。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按调整后股本重新计算。

4、以上增减变动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二、2024年度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经营情况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5,683.96万元,同比下降18.7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389.68万元,同比下降6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169.24万元,同比下降77.06%。

2、财务状况

2024年末,公司总资产100,934.88万元,较期初下降6.55%;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86,240.48万元,较期初下降3.14%。

3、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内,受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新基建布局节奏及市场竞争态势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公司解决方案类业务营收减少约5,655万元,同比下降约87.37%;海外业务营收减少约2,147万元,同比下降约46%,导致整体净利润下降。

(2)结合联营企业的行业市场及实际经营情况等综合影响因素,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联营企业拟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1,786.87万元,导致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3)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团队建设与市场布局;持续保持前瞻性研发投入,主营产品技术迭代升级有序进行,新产品开发稳步推进。报告期内研发人员数量、专利数量、新品开发数量持续增加。公司经营管理、研发投入及市场营销的增加,整体导致管理费用、研发费用、销售费用同比增加约3,413万元。

(4)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约718万元,导致其他收益同比减少。

2024年,公司紧跟国家政策导向,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在传统电力、新能源、轨道交通、智能制造等领域深耕细作,强化渠道布局与市场拓展力度。通过对存量市场的挖掘和创新升级,公司优化了业务模式,持续开发增量市场并捕获新需求。同时,公司加速创新步伐,推动新产品、新解决方案的研发与实施,确保技术与市场需求同步发展。公司在智慧矿山行业的发展保持稳健增长态势,储能领域订单充足。目前,公司已在传统电力领域实现新产品全面覆盖,且产品严格遵循行业准入标准,成功赢得市场认可,订单有望稳步增长。

未来,随着重点示范项目的稳步推进,公司将在轨道交通、数字化转型领域实现更多订单的突破,进一步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在智能制造领域,公司将不断优化产品,推出创新的工业自动化新品,以满足市场的多元需求。在国际市场上,公司正积极加大投入,优化全球布局,致力于将创新产品与解决方案推向更广阔的舞台。

(二)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营业收入减少、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期间费用增加及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2、股本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较去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下降。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5-007

债券代码:113678　债券简称:中贝转债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中贝(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为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属于公司关联方。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为中贝(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新能源”)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截止本公告日,已实际为安徽新能源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3,000万元(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担保总额指董事会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3.09%;公司为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额为人民币82,334.04万元(其中含2,000万美元担保按汇率1美元=7.2854元人民币折算,含2,500万沙特里亚尔担保按汇率1沙特里亚尔=1.9237元人民币折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44%。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简介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新能源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三里庵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授信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公司对上述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三里庵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2024年5月27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2024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9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其中为安徽新能源提供的本年度新增担保额度为人民币4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中贝(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5,000万元

3、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蜀山经济开发区声谷大道2669号

4、法定代表人:李六兵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发电技术服务;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蓄电池租赁;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数字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持股100%,即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7、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019,357.20	258,728,637.26
负债总额	119,375.00	209,406,424.96
资产净额	3,899,982.20	49,322,212.30
项目	2023年1-12月(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21,511,062.22
净利润	-17.80	-677,769.9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三里庵支行

3、保证金额:3,000万元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限:保证期间为三年

6、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以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乙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对象安徽新能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经营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公司对其拥有控制权,能够有效的控制和防范风险。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本次担保属于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审批程序合法,符合相关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担保总额指董事会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3.09%;公司为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额为人民币82,334.04万元(其中含2,000万美元担保按汇率1美元=7.1883元人民币折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44%。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25-03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西藏国隆科技有限公司及李耀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持有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股份207,384,7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8.1118%)的股东西藏国隆科技有限公司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34,350,807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3%)。

持有公司股份169,7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148%)的董事李耀先生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42,42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037%)。

近日,公司收到上述股东出具的《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票的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西藏国隆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07,384,700	18.1118%
李耀	董事	169,700	0.0148%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减持期间:将于本减持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2025年3月20日至2025年6月19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2. 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和交易方式决定。

3. 拟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拟减持方式	拟减持数量	本次减持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拟减持股份来源	减持原因
西藏国隆科技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方式	不超过11,450,269股	不超过1%	协议转让、司法拍卖及因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分配股票股利而孳生的股份	股东经营管理需要
	大宗交易方式	不超过22,900,538股	不超过2%		
	合计	不超过34,350,807股	不超过3%	–	–
李耀	集中竞价方式	不超过42,425股	不超过0.0037%	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买入	个人资金需求

若减持期间公司股票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将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西藏国隆科技有限公司和董事李耀先生不存在此前已作出、公司已公开披露且尚未履行完毕的、与股份变动有关的承诺。

5. 上述股东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或部分实施上述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数量、方式、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

2. 本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合规地实施本次减持,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3. 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1. 《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票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625　证券简称:呈和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7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履行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崔皓持有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数量由7,000,000股减少至6,766,4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由减持前的5.17%减少至5.00%。

●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于2025年2月26日收到股东崔皓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1)姓名:崔皓

(2)性别:男

(3)国籍:中国国籍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公司股东崔皓因自身资金需求,计划从2025年2月24日至2025年5月23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76,638股,减持公司股份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5%。截止2025年2月25日,本次权益变动明细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份种类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崔皓	集中竞价	2025年2月24日至2025年2月25日	人民币普通股	233,600	0.17

注:上述数据均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崔皓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7,000,000	5.17	6,766,400	5.00

注:上述数据均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

三、其他说明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崔皓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3、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